

嘉義縣立水上國中 113 學年度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4 年 2 月 11 日（二）12：30

二、地點：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陳幸琪校長

紀錄：吳青環組長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所示(委員應到 24 人，實到 22 人，已達三分之二法定開會人數)

五、工作報告

1. 為因應會考長時間測驗，自上學期第三次段考起，部份科目延長測驗時間，改變難免帶來些許不便，感謝各班導師、出題教師及監考教師的協助與配合，讓考試能順利完成。
2. 本校擬申請 114 學年度國際教育計畫—學校國際化—初階，經費 20 萬元，先從建置雙語服務校園及增進教師國際觀做起。由教務處寫計畫及規劃各組工作執掌，再麻煩各處室或各領域教師協助一起推動。
3. 本次會議主要討論 114 學年度彈性課程規劃，依規定有 6 節校訂（彈性）課程。以下將分成普通班、藝才班及體育班三部分來討論。
4. 本學年的彈性課程計畫校內繳交期限為 5/23(五)；部定課程計畫期限為 6/20(五)。

六、討論事項

案由(一)：114 學年度普通班課程規劃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規定，七、八年級必須上本土語文 1 節（用彈性課程節數），其餘規劃為社團 2 節、自由講堂（週會）、班級輔導（班會）、世界萬花筒（外師—推國際教育課程）。而九年級的 6 節課則為社團 2 節、班級輔導（班會）、及技藝教育 3 節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(二)：114 學年度藝術才能班專業課程節數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14 學年度之七、八、九年級皆適用 108 新課綱，部定 32 節＋彈性 3 節。利用 6 節部定課程(分部*2、合奏*2、音樂基礎*2)與 2 節彈性課程(音樂表演*1、音樂欣賞*1)，進行專業訓練。另一節彈性課程為班級輔導。唯七、八年級需納入一節本土語文課程，由語文領域—國語文課程抽一節上本土語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(三)：114 學年度體育班專業課程節數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14 學年度七、八、九年級皆適用 108 新課綱，32 節＋彈性 3 節。專業課程除 8 節專訓課程外尚有 1 節體育課。唯七、八年級需納入一節本土語文課程，因此七、八年級體育班將不再有班級輔導課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八、散會：中午 12 時 45 分

承辦人：

教學組長 吳青環

教務主任：

教務主任 薛汝芳

校長：

校長 陳幸琪

日期：114 年 2 月 11 日